

“十二五”浙江红十字事业发展巡礼



2015年10月,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在京举办全国人体器官捐献工作研修班,省红十字会党组成员、专职副会长高翔率团参加并作经验交流。



德耀中华 全国道德模范候选人物事迹展播
我省第31例器官捐献者徐雨文的母亲徐明仙获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



2012年3月,由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和卫生部联合主办、省红十字会和省卫生厅共同承办的全国人体器官捐献试点工作总结会在杭州召开,省红十字会在会上作经验介绍。

生命关爱工作走在全国前列

6月13日凌晨,杭州市余杭区的董先生因病医治无效,身故后在浙江省人民医院捐献了肝脏、肾脏和角膜。这是我省自实施人体器官捐献以来第500例捐献者。

6月17日上午,经过近四小时的分离采样,杭州的王泽君捐献了180毫升造血干细胞混悬液,帮助挽救一名北京白血病患者。他是我省第286例造血干细胞捐献者。

“十二五”期间,我省逐步建立健全组织构架,全力推动相关政策完善,加强社会化宣传,造血干细胞捐献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健康有序推进,红十字生命关爱奏出强音。

人体器官捐献形成“浙江经验”,并在全国宣传推广。我省于2010年8月正式启动人体器官捐献试点工作。为加强对人体器官捐献工作的领导和协调,经省政府同意,成立由9个省级有关部门组成的浙江省人体器官捐献委员会,并对各部门工作职责予以明确和分工。在省卫计委、财政厅、公安厅、民政厅等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明确人体器官捐献程和技术规范,建立人体器官捐献管理基金,开通人体器官捐献者丧葬殡仪“绿色通道”并实行优惠政策,优化交通事故死亡人员捐献人体器官的法律认定程序,为人体器官捐献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保障。2014年,省编办批准成立浙江省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为我省推进人体器官捐献事业健康发展提供了组织保障。截至目前,全省登记人体器官捐献志愿者4520名,累计实现人体器官捐献506例,捐献肝脏、肾脏等大器官1500余个、角膜386个,捐献者的大爱使1500多条生命得以延续,使380余名失明患者重见光明。

造血干细胞捐献实现机制创新,连续获评“全国优秀分库”。“十二五”期间,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着力加强规范化

管理,大力推进资料库信息化建设,在全国首创“信息化、分层式、辐射型”管理模式,实现省、市、县造血干细胞捐献管理工作的三级联动。建立健全对捐献者和志愿者的关爱激励机制,定期开展表彰慰问和困难救助;协调落实捐献者同等享受“三免”待遇的优惠政策。截至目前,全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入库数达到5.97万入份,累计实现捐献286例。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连续四年获评“全国优秀分库”,库容使用率名列全国前茅。全省涌现出为捐献造血干细胞暴食增肥的台州“辣妈”连丽佳、“为爱奔跑”的海宁优秀共产党员张钱华、两度为韩国患者捐献“生命种子”的省听力语言康复中心青年教师潘克勤等一大批可敬可亲的志愿捐献者。

捐献者感人事迹得到广泛传播,全社会理解支持“两捐”工作的氛围逐步形成。“十二五”期间,全省红十字会系统深化与各级各类媒体的合作,加强社会化宣传,营造了有利于“两捐”工作开展的良好社会舆论氛围。两度为韩国白血病患者捐献造血干细胞的潘克勤、浙江首例外籍人士器官捐献者法国小奥、首例公务员人体器官捐献者何有木,以及花季少女徐雨文、大爱老人孙永海等一大批我省造血干细胞捐献、人体器官捐献案例,成为国内外媒体关注的焦点。器官捐献者家属与协调员走上浙江卫视《中国梦想秀》舞台,以捐献为题材的微电影《明天的太阳》获国际微电影奖,以协调员故事为原型的散文作品《执灯人》获全球散文奖金奖。全省各级红十字会还会同当地宣传部、文明办等部门积极推荐捐献者及其家属参与年度“感动人物”、“最美人物”等评选活动,涌现了一大批最美典型。器官捐献者徐雨文的母亲徐明仙获浙江省道德模范、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器官捐献者家属张文龙获“最美浙江人—浙江骄傲”年度人物。



器官捐献者张文倩一家登上《中国梦想秀》的舞台,大爱感动亿万观众。



瑞安吴永安一家五人签订捐献协议,受到国内媒体的广泛关注和报道。



我省第251例造血干细胞捐献者俞国荣成功实现临床捐献。



2012年5月,省红十字会在省人民大会堂举行“生命礼赞——浙江省纪念‘五·八’世界红十字日暨造血干细胞捐献十年百例巡礼”活动。捐献者陈俊(左三)和受捐者范桑(左一)见面。



新年前夕,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管理中心组织捐献志愿者探望白血病患者并送上美好祝福。



器官捐献协调员见证捐献过程。



每年清明节,各级红十字会都会组织志愿者举办缅怀体和人体器官捐献者活动。